##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 四次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 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 二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 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四 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相关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十条、第 十一条、第十三条、第四十条、第五十七条、第六十条有关规定的适用意见—— 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相关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于 2023 年4月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对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相关内容进行了四次修订,现公司就本次发行预 案修订涉及主要内容说明如下:

章节	修订前	修订后
特别提示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相关 事项已经上市公司第四届 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 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第 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 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向特定 对象发行尚需上海证券交 易所审核通过和中国证监 会同意注册。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相关 事项已经上市公司第四届 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 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2年 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四 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 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 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 次会议以及 2023 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 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尚需上 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和

		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
全文	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2.55 亿元	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1.85 亿元
"第一节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概要"之"四、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之"(六)募集资金规模和用途"	补充流动资金: 5.60 亿元 合计: 22.55 亿元	补充流动资金: 4.90 亿元 合计: 21.85 亿元
		2023年2月22日,上市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
"第一节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概要"之"七、本次发行方案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之"(一)本次发行已获得的批准"	2023年2月22日,上市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	2023年3月10日,上市公司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并延长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有效期。
		2023年4月4日,上市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四次修订稿)》。
"第二节 董事会 关于本次募集资金 使用的可行性分析"之"二、本次募 集资金投资项目可 行性分析"之"5、下 属公司情况"	截至本预案签署之日,豪安 能源有一家全资子公司,即 江西捷锐机电设备有限公 司。	截至本预案签署之日,豪安 能源有两家全资子公司,即 江西捷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内蒙古豪安半导体材料 有限公司。(新增内蒙古豪 安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基 本情况)
"第二节 董事会	本次拟募集资金5.6亿元用	本次拟募集资金 4.90 亿元

关于本次募集资金	于公司补充流动资金。	用于公司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之"二、本次募集资		
金投资项目可行性		
分析"之"(三)补充		
流动资金项目"		
加码及亚州日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四次修订稿)》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根据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预案修订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五日